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的主要职责是：

（一）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提高办学水平。

（二）根据《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的要求，结合学校的中心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党校教学、科研计划和措施。

（三）举办培训班、轮训班、理论研讨班，培训党员领导干部系统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党的基本路线和市情等基本知识的教育和学习。

（四）以党校为阵地，通过各种渠道和形式，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五）围绕新形势下经济社会发展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定有关专题，组织力量进行党建理论研究，为市委提供决策参考。

（六）定期组织召开党校校委会，研究工作计划与安排、分析办班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

（七）加强党校教师的聘任和队伍建设，逐步建立一支专兼结合、以兼为主的师资队伍；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八）从党校自身工作特点出发，切实加强党校的自身建设。

（九）加强与上级领导机关和兄弟院校党校的联系，争取领导和支持，互通信息、互相交流，促进党校工作。

（十）在市委领导下加强与有关职能部门的协助与合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5个，包括：办公室、科研室、教务处、后勤、基层指导室。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5.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479.51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7.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5.20	本年支出合计	57	570.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5.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70.20	总计	60	570.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5.20	46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74.51	37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74.51	37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374.51	37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9	4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9	4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2	1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4	2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9	1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9	1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59	1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0.20	352.68	217.5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79.51	262.00	217.51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9.51	262.00	217.51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479.51	262.00	217.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9	47.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9	47.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2	14.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4	29.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9	17.5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9	17.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59	17.5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5.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79.51	479.51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89	47.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59	17.5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20	25.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5.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0.20	570.2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5.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5.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0.20	总计	64	570.20	570.2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0.20	352.68	217.51
205	教育支出	479.51	262.00	217.51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9.51	262.00	217.51
2050802	干部教育	479.51	262.00	217.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9	47.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9	47.8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2	14.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4	29.3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	4.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9	17.5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9	17.5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59	17.5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0	25.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0	25.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0	25.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3.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3.50	30201	办公费	4.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0.4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1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4	30206	电费	1.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2	30207	邮电费	1.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9	30208	取暖费	10.1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4.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0.1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人员经费合计	328.03					公用经费合计	2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2024年度总收入570.2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65.2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0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5.2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0.49万元，增长31.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党校搬迁新址增加改造费用及相关项目资金支出；二是人员调入。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2024年度总支出570.2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70.2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52.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69万元，增长7.20%。主要变动情况：人员调入及工资普调。

2. 项目支出21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4.77万元，增长564.36%。主要变动情况：党校搬迁新址增加改造费用及相关项目资金支出。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3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4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9万元，下降8.8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相关费用减少支出。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中共虎林市委党校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5.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3.4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4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4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143.48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政府采购工程类采购合同(试行)

采购单位(甲方):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采购计划号:虎政采计划[2024]00356

供应商(乙方):黑龙江方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230381]HLJTW[CS]20240003

签订地点: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签订时间:2024年07月1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虎林市委党校新校址改建项目项目(招标编号:[230381]HLJTW[CS]20240003)的采购文件及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等,确定乙方为甲方虎林市委党校新校址改建项目项目供应商,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虎林市委党校新校址改建项目
- 2、工程地点:虎林市宝东镇宝兴村
- 3、承包范围:完成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自项目实施、实验、竣工验收、交付使用、至后期维保等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
- 4、承包方式:独立承包
- 5、工期:本工程竣工起止时间2024年07月04日至2024年10月02日,共90天。
- 6、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标准
- 7、合同总价款(人民币):2049672.27元,大写:贰佰零肆万玖仟陆佰柒拾贰元贰角柒分。

二、合同标的

标的名称	采购需求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完成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的全部施工内容	完成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的全部施工内容	1	2049672.27	2049672.2700	
合计	¥2049672.27元(大写:贰佰零肆万玖仟陆佰柒拾贰元贰角柒分)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 1、开工前7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3份,并向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源、电源等施工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施工中使用的水费、电费在结算时予以扣除。提供存放所用材料的场地。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甲方办理的消防等申请、批件手续或委托乙方代办,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 2、指派李春晖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本工程质量、材料、工程进度等合同履行监督检查、认证工作,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如乙方施工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经甲方代表指出后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表令停工,严重的停止执行合同,
- 3、委托黑龙江金士盛工程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谢顺丽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监理合同副本交乙方份。3
- 4、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7天内交甲方审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乙方办理的工程质量检测等报批手续和支付费用。

2、本工程项目班子成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劳务员、机械员、标准员、材料员、资料员。其中项目经理姓名:郭欣、级别:贰级、职务(职称):助理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姓名:万长存、职称:中级。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为乙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 按要求组织施工, 保质保量, 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项目班子成员必须与投标(响应)文件相符。

3、严格执行实施规范、安全措施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和做法说明进行施工, 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增减项记录。参加竣工验收, 编制工程结算, 提供甲方签字认可的工程量变化清单。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妥善保护好施工规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 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纳等工作, 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5、施工中未经有关部门批准和甲方同意, 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 负责对现场工程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五、材料供应

1、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本工程项目所用材料、设备应符合节能环保要求, 尤其是胶粘剂、涂料等产品必须是国家认可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甲方指定材料种类、品牌、规格、型号和单价等, 由乙方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 并承担材料采购、运输和保管费。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用于本工程, 不准挪作他用。

3、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 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合格证明, 甲方应予签字认可。

七、工程质量和验收

1、乙方必须保证本工程质量, 并按相关规定, 办理工程质量检测手续, 向甲方提交工程质量报告。

2、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3、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对施工过程中的隐蔽工程进行检查和验收, 并做好验收记录。如不及时参加验收, 乙方可自行验收, 甲方应予承认。

4、工程竣工前, 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验收申请, 约请甲方和有关部门对本工程进行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7日内, 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 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 需及时通知乙方, 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 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如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 应在验收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解决。造成工程顺延由乙方承担责任。

5、乙方提供竣工资料和验收报告的时间为:2024年10月02日前; 提供竣工图纸时间和份数为: 2024年10月07日, 3份。

6、政府采购中心参与组织的工程验收项目, 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 应向财政监管部门建议暂缓资金结算, 待违约问题解决后, 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八、付款方式和结算

1、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2、付款期数: 三期

3、付款方式: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内容及交付结果	付款金额(元)	付款期限(天)	计划支付时间
----	------	-----------	---------	---------	--------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内容及交付结果	付款金额(元)	付款期限(天)	计划支付时间
1	项目开工	预付合同价款的30%	614901.68	20	2024-07-24
2	形象进度80%	预付合同价款的40%	819868.91	20	2024-09-20
3	工程竣工	预付合同价款的30%	614901.68	20	2024-10-24

(注:具体内容甲乙双方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的规定以及项目需求自拟添加。适合首付制的项目,首付款支付比例不低于合同总额的30%,对中小企业的首付款比例不低于合同总额的50%,对小微企业首付款比例不低于合同总额的70%)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0

3、工程结算形式。固定价格形式竣工结算,按中标(成交)价格结算,超出部分甲方不予承认。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在征求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论工程内容或工程量如何调整,工程结算时保证不能超出中标(成交)价格。

4、工程竣工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和其他有关工程资料,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20个工作日内提出审计意见,甲乙双方在不超出中标(成交)价格并共同认可的审计额为本工程项目的结算总额。

九、质量保证金

甲方应在工程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在预付尾款中按本合同合计金额3% 比例预留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标注:具体内容甲乙双方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在以上条款基础上自拟添加,鼓励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历史履约情况等因素免收质量保证金或降低收取比例,确需收取质量保证金的,采购人应当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并明确质量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并明确逾期退还质量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采购人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

十一、工程保修

1、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1年。

2、质量保修期间,由于施工质量等发生的问题,需要维修时,乙方无偿负责保修。乙方收到甲方保修通知7日内,进行保修。

3、质量保修期间,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维修,甲方负责支付人工和材料费用。乙方收到甲方维修通知7日内,进行维修。

4、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十三、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延期开工或停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998元违约金。

2、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时间拨付款,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款额的0.1%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3、由于甲方提供或确定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本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甲方未办理验收手续,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6、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乙方应补偿甲方因逾期竣工所造成的损失。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1000元违约金。

7、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并负责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8、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和现场堆放的物品及工程成品，如保管不当造成损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9、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11、乙方拒不执行保修期责任和服务承诺，甲方有权扣除全部质量保证金，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2、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按规定程序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3、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额0.1%缴纳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 ☒ 提交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会仲裁
- ☐ 向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文件组成

- 1、政府采购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
- 3、甲方提供工程清单；
- 4、投标(响应)承诺书；
- 5、评标记录；
- 6、中标(成交)通知书。

本甲乙双方电子签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电子版)通过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上传至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纸质版合同根据甲乙双方需要自行签订留存)。

甲方(章)  签订时间：2024年07月12日	乙方(章)  签订时间：2024年07月12日
签订地点：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签订地点：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单位地址：黑龙江省虎林市虎林镇耕农东一街15	单位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二街3043

巷7号	号哈尔滨松北(深圳龙岗)科技创新产业园10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韩建欣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单宏伟
委托代理人：韩建欣	委托代理人：单宏伟
电话：18646769007	电话：15094650588
电子邮箱：593193777@qq.com	电子邮箱：60147886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虎林支行	开户银行：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明支行
账号：171466874880	账号：18010000001725029
账号名称：中共虎林市委党校	账号名称：黑龙江方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158499	邮政编码：150000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共虎林市委党校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4281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中共虎林市委党校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17.0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6.65%。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组织对2024年职业年金在职主动纪实、党校新校址迎门石及平房顶改造资金、党校新址改建项目前期资金、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及搬迁费、基层党校工作经费、学科建设经费、教学经费、图书资料购置经费、改善办学条件、主体班培训及后勤保障经费、教师进修经费、科研经费、党校新址改建项目等1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7.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对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按照年初绩效有序进行支出，严格执行资金管理，无截留、卡扣、占用和挪用等情况，财务制度健全，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570.2万元，执行数为57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2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按照年初绩效有序进行支出，严格执行资金管理，无截留、卡扣、占用和挪用等情况，财务制度健全，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二是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程序化；二是提升管理效能。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虎林市委党校对13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17.03万元，执行数合计217.03万元，完成预算的46.65%，平均得分92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学科建设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本能满足教师科研经费。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2）教学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8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76万元，完成预算的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本

能满足教学经费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3）图书资料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5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本能满足图书购置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4）改善办学条件（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3分。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5.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本能满足单位维修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5）主体班培训费及后勤保障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本能满足主体班培训等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6）教师进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

本能满足教师进修的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7）2024年职业年金在职主动记实（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9.04万元，执行数为4.52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满足职业年金记实。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8）党校新校址迎门石及平房顶改造资金（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6分。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20.91万元，完成预算的99.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满足迎门石及平房顶改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9）党校新址改建项目前期资金（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2分。全年预算数为6.75万元，执行数为6.56万元，完成预算的97.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满足新校址改建前期费用的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10）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及搬迁费（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6.48分。全年预算数为19.8万元，执行数为12.83万元，完成预算的6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

问题及原因：满足干部教育及搬迁费用的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11）基层党校工作经费（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0分。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支付。

（12）科研经费（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0分。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支付。

（13）党校新址改建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143.48万元，执行数为143.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满足新校址改建项目的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效率；二是加强监督。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所属单位不涉及，不用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